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涉及 訴訟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由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有關涉及逾期資本的訴訟）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有關司法解散北京恒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關於逾期資本訴訟的最新消息

本公司謹此通知其股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中所披露的該起訴狀的法院審理日期已重新安排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恆嘉繼續與其中國法律顧問緊密合作，就申索進行辯護並保障本集團利益。

2. 北京恒嘉司法解散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告發出後，本公司謹此更新，北京恒嘉司法解散的證據交換程序已經開始，各方已對先前提交的證據進行交換和質證。下次法庭審理的日期仍有待法庭進一步通知。本集團將繼續跟進訴訟進展情況，並在出現任何重大進展時提供進一步的更新。

本公司將適時透過刊發進一步公告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項之任何進一步重大進展。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力平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蕭偉斌先生、陶可先生及吳天墅先生；(2)非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國生先生、胡啟騰先生及梁耀鳴先生。